

广州市审计局

# 审计结果公告

2020 年第 12 号

(总第 187 号)

广州市审计局办公室

# 广州奥林匹克中学建设项目预算执行审计结果

(2020年9月22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2020年1月至3月，广州市审计局（以下简称市审计局）对广州奥林匹克中学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奥林匹克中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

## 一、基本情况

奥林匹克中学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原氮肥厂地块，总用地面积53209平方米，建筑总面积94386平方米，项目总投资概算为54235.28万元，项目主管单位为天河区教育局，由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以下简称天河区代建局）代建。截至2019年末，奥林匹克中学项目到位资金22400万元，均为市财政资金。基本建设支出22045.1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19880.17万元，待摊投资2165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天河区代建局基本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对项目进行建设管理，财务收支基本遵守了有关财经法规，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经济活动情况。

##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2018年，在奥林匹克中学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未获批复、施工图未经审查的情况下，天河区代建局开展施工总承包招标。

(二) 2019年, 奥林匹克中学项目8个单项工程投资调整未向原审批部门申报批准, 其中4个单项工程预算比概算合计调增7351.49万元, 4个单项工程预算比概算合计调减7811.90万元。

(三) 2019年, 因天河区代建局监管不到位, 奥林匹克中学项目施工总承包方未经该局同意将3项专业工程分包给3家公司, 分包合同金额合计4664.01万元。

(四) 2019年, 3个工程子目预算多计造价63.51万元。

### 三、审计处理情况和建议

对上述问题, 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审计报告。对项目前期手续不完备提前招标的问题, 要求天河区代建局、天河区教育局今后应严格按法定程序进行招投标活动。对单项工程投资调整未向原审批部门申报批准的问题, 要求天河区代建局应将投资调整情况报概算原审批部门审批。对天河区代建局监管不到位, 造成工程分包的问题, 要求天河区代建局在项目后续的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加强对施工单位分包行为的管理工作。对3个工程子目预算多计造价的问题, 要求天河区代建局应进一步加强工程造价的审核管理工作, 纠正计算偏差问题, 按实结算, 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 市审计局建议天河区教育局、天河区代建局加强对项目前期程序的培训学习, 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科学管理; 完善项目现场管理内控制度, 提高工程现场管理水平。

####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天河区教育局、天河区代建局正在积极组织整改。具体整改结果由天河区教育局、天河区代建局向社会公告。